

校企合作协议

甲方：浙江工商大学旅游与城乡规划学院

乙方：浙江雷迪森酒店集团有限公司

为了适应学校与企业发展需要，加快院校教学改革步伐，增强企业持续发展能力，培养应用型高技能人才，有效联结高校、企业和学生三方利益，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的基础上，本着互惠互利、优势互补、三赢互动、共同发展的原则，就校企紧密合作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联合培养人才

1、乙方从企业的用人需求出发，全程参与甲方的专业人才培养：

(1) 乙方可参与甲方的专业教学指导工作，在市场需求的分析、人才规格的确定、培养方案的设计、课程计划的安排、培养方案的实施等方面提出意见和建议，并提供必要的支持和协助。

(2) 乙方参与甲方专业教学过程，参与始业教育、课程教学、教材开发、实习实训、讲座开设、技能培养及实践指导等全过程，以使学生培养与时代发展同步，让学生接触到行业的最新动态。

(3) 乙方向甲方提供行业关于人才培养与就业的动态信息，为甲方师生参加相关教研和科研提供素材和资源。



2、甲方从培养人才的现实需要出发，积极配合乙方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

(1) 甲方应乙方要求优先为乙方在生产经营繁忙阶段提供技术和人力支持，不影响正常教学的情况下参与乙方的营业推广、服务咨询和团体活动。

(2) 甲方向乙方优先推荐优秀毕业生，乙方在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法规范围内满足甲方毕业生就业的要求。

(3) 甲方优先为乙方所需要的技术信息和图书资料查询等提供便利条件。

3、甲乙双方合作开展专业教学改革，进行教学内容、教学方式和考核方式等方面的创新，合作开发与生产实际密切联系的案例型课程、教材及创新课题。

4、甲乙双方共建高水平酒店管理研究中心，开展相关的研究与咨询工作，为集团及行业发展提供支撑。

二、学生实践实习

1、甲方在乙方设立“校外实践实训基地”，为专业人才培养提供便利。

2、甲乙双方关于学生实践实习的形式确定为假期或周末的短期见习、课余兼职、顶岗实习、毕业实习等。乙方应为学生就餐、休息等活动提供条件，购买雇主责任险或人身意外保险类，提供必要的劳动工具和劳保用品，提供实践实习必需的技术资料和条件。

3、甲方每年为乙方提供实习生或毕业生去乙方实习和工作，并做好实习与工作的后续管理工作，加强纪律教育和安全教育。乙方负责甲方实习生与毕业生的接收安排，并负责实习与工作期间的指导与管理。

4、乙方冠名和指导甲方举办的酒店管理学科竞赛，调动学生积极性，提高综合素质，同时提高企业的影响。

三、人员互兼互聘

1、甲乙双方在人力资源上进行战略合作，实行优势互补。
2、甲方有计划地选派教师到乙方企业去挂职，参与企业的经营和管理，并为乙方提供品质评估、岗位培训、专题讲座、技术开发、管理诊断、项目咨询等智力支持。

3、乙方根据业务经营情况，接收甲方人员到乙方企业进行挂职锻炼，优先聘请甲方人员为兼职管理者或技术顾问，为甲方人员的交通和食宿提供方便。

4、乙方不定期选派人员到甲方进修学习，担任兼职教师或技术指导及举办专题讲座。

四、集团管理培训生项目

1、乙方在甲方设立集团管理培训生项目，依托项目为乙方在浙江及全国发展提供管理人才支持。项目协议另议。
2、乙方根据企业发展情况，在甲方设立以企业名称命名的助学金或奖学金，用于该管理培训生项目。

五、其他事项



1、为认真执行协议条款，甲乙双方组成校企合作联络小组，由双方领导、技术人员和教师组成，定期研究有关协作事宜。

2、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三年。期满后，视情况需要可以续签。

3、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解决，或另行签定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陈洪山
签署日期：2022年6月1日

乙方（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王立军
签署日期：2022年6月1日